

中央戏剧学院05年高等学校教师在职攻读硕士学位招生简章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117/2021_2022__E4_B8_AD_E5_A4_AE_E6_88_8F_E5_c73_117190.htm

根据国务院学位办[2005]36号文件《关于做好2005年招收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工作的通知》及其它有关文件，2005年中央戏剧学院将面向高等学校教师（含高职、高专以及新升格院校教师）招收

在职攻读硕士学位人员，学制三年。一、培养目标 培养国家建设需要的，德智体全面发展的，能够掌握坚实的戏剧戏曲学基础理论、戏剧创作与戏剧教学规律，具有较高的艺术鉴赏力，对所从事的教学科目有较深入的研究，并能较熟练掌握一门外国语的高层次戏剧戏曲学教育人才。二、招生专业及名额 招生专业：戏剧戏曲学（代码：050405）招生名额

：30名 三、报考条件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遵纪守法，品德良好。 2、具有国民教育序列大学本科毕业学历，从事教学工作满2年的高等院校基础课、公共课（含“两课”、体育教育、艺术教育、国防教育）、专业课教师以及高职、高专、新升格院校教师（工作年限计算截止日期为2005年7月31日）。 3、身体健康状况符合规定的体检标准。 4、年龄一般不超过45岁。 5、除因其他院校没有所报学科、专业或本地区无可选择院校等原因，考生一般不得报考本院。四、报名方式、时间、地点 1、考生于2005年7月初，先通过互联网登陆考生单位所在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主管部门指定网站，填写并提交个人报名基本信息，然后于2005年7月28日31日在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指定现场报名点缴纳报名考试费（初试费）、摄相、确认报名信息。（

北京市网上报名时间：2005年7月7日8：00至7月25日20：00；网上报名系统指定网站为：pgs.ruc.edu.cn；现场摄像时间及地点：7月28日至7月31日8：00至16：30在北京师范大学；《准考证》由考生在报名网址上下载，时间为9月22日至10月20日）2、考生到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网站下载《2005年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报考资格审查表》。考生打印《资格审查表》一式三份，分别贴近期同底版两免冠照片一张，并由考生本人所在单位人事部门签署推荐意见并加盖公章（一份留中央戏剧学院研究生招生办公室，一份用于现场报名，一份自己留存）。3、考生于2005年11月15日前将以下材料寄到中央戏剧学院研究生招生办公室（邮寄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棉花胡同39号，邮编100710）：（1）签有所在单位人事部门推荐意见，并加盖公章的《资格审查表》。（2）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出具的工龄证明。（3）身份证复印件一份。（4）大学本科毕业证书复印件一份。4、《资格审查表》中，“报考学位种类”请填写“高等学校教师在职攻读硕士学位”，“报考专业或领域”请填写“戏剧戏曲学”。5、《资格审查表》中的情况必须属实，凡不符合报考条件或提供虚假信息的考生，一经查实，我院即取消其录取资格，一切责任由考生自负。五、考试1、考试科目：（1）初试：硕士学位研究生入学资格考试（英文名称为Graduate Candidate Test，以下简称GCT）。“GCT”考试为全国统一组织，主要测试考生的综合素质。考生取得的“GCT”成绩当年有效。“GCT”试卷由四部分构成：语言表达能力测试、数学基础能力测试、逻辑推理能力测试、外国语（语种为英语、俄语、德语、日语）运用能力测试。“GCT”试卷满分400分，每

部分各占100分，考试时间为3个小时。（2）复试：政治理论；综合基础；专业课；口试。具体考试科目见本简章第十四条。

2、考试形式：初试（GCT）：2005年10月23日上午8：30-11：30，考生到所在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报名点指定的考场参加全国联考。考试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主管部门统一组织。复试：2006年1月（与2006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全国统一考试同时进行），复试地点为中央戏剧学院本院。具体时间请于2005年11月在中央戏剧学院主页的招生信息栏上查看考试时间。复试费260元，复试时考生须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本科毕业证书原件。

3、辅导资料：“GCT”命题依据《硕士学位研究生入学资格考试指南（2005年版）》（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出版）。综合基础和专业课的辅导资料为《中国大百科全书戏剧卷》及相关剧本。考生可在北京市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主管部门指定地点参加考试，也可在工作单位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主管部门指定地点参加考试，但考试地点与现场报名地点必须一致。

六、录取 根据考生入学考试成绩（含面试），并结合综合业务素质，择优录取。2006年6月发出录取通知书。高等学校教师在职攻读硕士学位人员的录取，不能进行校际间调剂。

七、入学 被录取的2005年高等学校教师在职攻读硕士学位人员，于2006年9月报到注册。

八、培养与管理 1、中央戏剧学院研究生部负责高等学校教师在职攻读硕士学位人员的培养管理。2、被录取的2005年高等学校教师在职攻读硕士学位人员，其教学安排与2006年全国硕士生统一考试录取的研究生同步进行。

九、学位授予 对完成培养方案、培养计划规定的内容，学位论文

文符合学位授予标准者，授予硕士学位。十、学杂费 具体收费按有关部门批准后的标准执行。食宿费由本人自理，住宿问题自行解决。十一、其它学习期间中途退学（含因违反学院规定被退学者），已交学费一律不退。学习期间不转户口，完成学业后回原单位工作。十二、联系方式 电话

：010-84037134 邮政编码：100710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棉花胡同39号中央戏剧学院研究生部（北区）十三、招生专业目录及考试科目：专业名称（代码）研究方向 指导教师（可招生人数）

考试科目 050405 戏剧戏曲学 001 戏剧文学系 01. 中国话剧 郭富民教授 3 卢敏副教授 3 复试： 政治理论 综合基础 中国话剧 口试

02. 戏曲史论 麻国钧教授 3 郭滌副教授 3 复试： 政治理论 综合基础 戏曲理论 口试

03. 戏剧艺术学 孙玉华教授 3 复试： 政治理论 综合基础 文艺理论 口试

04. 外国戏剧 沈林教授 3 复试： 政治理论 综合基础 外国戏剧 口试

05. 戏剧编剧及编剧理论 杨健副教授 2 复试： 政治理论 综合基础 编剧理论 口试

06. 戏剧学 张先教授 3 复试： 政治理论 综合基础 戏剧理论 口试

002. 导演系 07. 戏剧导演理论与实践 廖向红教授 3 丁如如教授 3 姜涛副教授 3 刘伟副教授 3 姜若瑜副教授 2 复试： 政治理论 综合基础 导演构思 导演理论 口试

003. 表演系 08. 戏剧（影视）表演理论与教学（1） 戏剧（影视）表演理论与教学 刘立滨教授 3 麻淑云教授 3 高景文副教授 3 复试： 政治理论 综合基础 欣赏与评论 编演小品 编讲故事 口试

（2） 舞台艺术语言理论与教学 李智伟副教授 3 徐平副教授 3 复试： 政治理论 综合基础 欣赏与评论 编演小品

即兴朗诵 口试 (3) 音乐剧表演理论与教学 陈刚 副教授 3 复试： 政治理论 综合基础 欣赏与评论 编演故事 自选音乐舞蹈作品才能展示 口试 (4) 戏剧音 (声) 乐理论与教学 朱振山 教授 3 复试： 政治理论 综合基础 欣赏与评论 试唱练耳 声乐作品演唱 钢琴水平测试 口试 004 . 舞台美术系 09 . 舞台设计与理论 徐翔 教授 1 章抗美 教授 3 刘杏林 教授 3 复试： 政治理论 综合基础 舞台设计 绘画 口试 10 . 舞台服装设计与理论 赵伟月 教授 1 复试： 政治理论 综合基础 舞台服装设计 绘画 口试 11 . 舞台化妆设计与理论 王小红 教授 3 复试： 政治理论 综合基础 舞台化妆设计 绘画 口试 12 . 舞台灯光设计与灯光技术 冯德仲 教授 1 复试： 政治理论 综合基础 舞台灯光设计 绘画 口试 13 . 舞台美术历史与理论研究 王辛华 副教授 3 复试： 政治理论 综合基础 舞美史论 绘画 口试 005 . 电影电视系 14 . 戏剧 (影视) 编导 路海波 教授 3 高雄杰 副教授 3 复试： 政治理论 综合基础 影视导演创作 口试 006 . 艺术管理系 15 . 戏剧管理 商尔刚 副教授 3 马述智 副教授 3 复试： 政治理论 综合基础 影视导演创作 口试 注：以上每位硕士导师每年招生人数不超过 3 人 (含统考硕士生、全国高等学校教师在职攻读硕士学位人员) 。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